

宿迁市司法局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市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级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承担审查修改、协调论证市级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的责任。承办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负责立法协调工作。

（四）承办市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地各部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市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市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承办县（区）政府以及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有关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或者拟由市政府批准的市级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市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

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

（六）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七）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支持、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强制隔离戒毒后续照管工作。

（八）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市 12348 法律服务工作。承担市政府法律顾问职责。

（九）指导监督全市律师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管理涉港澳台有关律师事务。

（十）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一）指导本系统对外交流合作，承办司法行政涉港澳台法律事务。

（十二）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本系统的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本系统的信息化建设。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管理直属单位的领导干

部，协助各县（区）党委、政府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依法治市办秘书处（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处、财务装备审计处、立法处（备案审查处）、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社区矫正管理局（社区矫正管理支队）、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处、行政审批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12348指挥中心。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政府法制事务服务中心（宿迁市营商环境法治服务中心）、宿迁市法律援助中心（宿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宿迁市非诉讼服务中心（宿迁市城区医患纠纷矛盾调处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宿迁市司法局本级、宿迁市政府法制事务服务中心（宿迁市营商环境法治服务中心）、宿迁市法律援助中心（宿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宿迁市非诉讼服务中心（宿迁市城区医患纠纷矛盾调处服务中心）。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是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的关键之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定位，充分发挥司法行政体制机制优势，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法治保障。

一是统筹推进法治宿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把党的领导摆在首位，全面推广法治巡察模式，督促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坚持把市域社会治理纳入法治化轨道，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把法治打造成为宿迁高质量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以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为统筹，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全面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决定》，为推动我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走在全省全国前列提供顶层设计并打造先发优势。充分发挥行政立法、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四大职能”作用，推进法治宣传与文明城市创建齐头并进，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围绕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扫黑除恶等重点工作，全面加强法治建设。

二是高质量编制“十四五”法治建设规划。根据全市“十四五”规划总体安排，立足法治宿迁建设长远发展，高质量编制“十四五”法治建设规划，推动法治建设深度融入发展大局，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并持续深化规划与实践的融合共进，全面提升法治建设规划支撑力度。重点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推动基层法治实践，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风尚，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宿迁作出新的贡献。

三是全力推进国家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全面深化国家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活动，争取若干项单项工

作在全国、全省创先争优，力争创成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全面加强市县创建联动，全力打造法治示范创建共同体，加快构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城市群。全方位推进法治示范创建活动，一体推进法治县区、法治乡镇、法治机关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工作。扎实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根据全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部署要求，启动我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推动全市行政复议改革工作走在前列。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把规范化建设作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中之重，全面提升全市行政执法水平。

四是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有针对性地制定公共法律服务清单，逐步增加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清单项目和为民办实事项目，为群众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全业务全时空公共法律服务。全面整合公共法律服务优质资源，构建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大力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法律服务产品，让人民群众通过移动终端即可享受面对面的公共法律服务，持续提高人民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首选率、知晓率和满意率。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化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分级负责”、“多元化解”机制，加强对矛盾纠纷“外溢上行”问题研究，持续开展“矛盾不上交三年行动”，把市域打造成为社会矛盾的“终点站”，全面筑牢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五是重点推进法治信息化建设。明确 2021 年为宿迁法治建设信息化应用提升年，以市县两级指挥中心为枢纽，建

立“平战结合、分级响应”的应急勤务模式，打造建成集约、服务集聚、数据集中、管理集成的一体化智能平台。全面深化“数字法治、智慧司法”建设，全面启动依法治市信息化工作、全面发挥信息化引擎作用、全面提升大数据慧治能力、全面打造智慧司法大脑、全面深化司法行政科技创新、全面加强网络安全建设等六方面重点工作，以科技信息化应用支撑和驱动法治宿迁建设，助推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六是扎实推进队伍教育整顿。落实全面从严治警要求，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突出“四项任务”，抓好“三个环节”，加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健全落实任职回避、重要岗位轮岗交流、优秀年轻党员干部选拔培养等制度，健全执法司法监督从严机制，有效防范管控廉政风险，全面提升司法行政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努力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第二部分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73.06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8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73.06	本年支出合计	1573.0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73.06	支出总计	1573.06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573.06	1288.06	285.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3.06	1288.06	285.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73.06	1288.06	285.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2.11	1132.11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55.95	155.95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5.00	0.00	285.00	0.00	0.00	0.0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93.06	一、本年支出	1493.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93.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93.06	支出总计	1493.06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06	司法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2.11	1132.11	951.65	180.46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55.95	155.95	142.80	13.15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5.00	0.00	0.00	0.00	205.00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288.06	1094.45	193.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3.20	1073.2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6.45	206.4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0.71	400.71	0.00
30103	奖金	28.70	28.7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19	40.1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19	78.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10	39.1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0	39.4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3	4.6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0	100.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23	135.2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1	0.00	193.61
30201	办公费	53.00	0.00	53.0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2.00	0.00	2.00
30206	电费	20.00	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9.77	0.00	9.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7	0.00	11.27
30226	劳务费	3.10	0.00	3.10
30228	工会经费	5.86	0.00	5.86
30229	福利费	0.77	0.00	0.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0.00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4	0.00	37.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5	21.25	0.00
30302	退休费	16.01	16.0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0.00
30309	奖励金	0.20	0.20	0.00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06	司法	1493.06	1288.06	1094.45	193.61	205.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32.11	1132.11	951.65	180.46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55.95	155.95	142.80	13.15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5.00	0.00	0.00	0.00	205.00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288.06	1094.45	193.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3.20	1073.2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6.45	206.4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0.71	400.71	0.00
30103	奖金	28.70	28.7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19	40.1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19	78.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10	39.1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40	39.4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3	4.6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60	100.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23	135.2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61	0.00	193.61
30201	办公费	53.00	0.00	53.0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2.00	0.00	2.00
30206	电费	20.00	0.00	2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9.77	0.00	9.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7	0.00	11.27
30226	劳务费	3.10	0.00	3.10
30228	工会经费	5.86	0.00	5.86
30229	福利费	0.77	0.00	0.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0.00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4	0.00	37.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5	21.25	0.00
30302	退休费	16.01	16.01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0.00
30309	奖励金	0.20	0.20	0.00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27	0.00	30.00	0.00	30.00	11.27	30.00	19.77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此项预算，故公开空表。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80.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6
30201	办公费	44.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6	培训费	8.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9.31
30226	劳务费	3.10
30228	工会经费	5.09
30229	福利费	0.6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4

注：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 宿迁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0.00	0.00	0.00	0.00	30.00
一、货物A			货物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工程B			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服务C			服务		30.00	0.00	0.00	0.00	30.00
	法治课题研究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法律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0.00	0.00	0.00	3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573.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30.21万元，增长9.0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573.06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1573.06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93.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21万元，增长3.4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经费相应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8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0.00万元，因上年无此项预算，故不计算百分比。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预算包含我单位以前年度结余存量资金80万元。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1573.06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573.06万元。

(1) 公共安全（类）支出1573.0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及项目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0.21万元，增长9.02%。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各项经费均相应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量入为出，厉行节约，收支平衡。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1573.06万元，包括本年收入1573.0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93.06万元，占94.9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本年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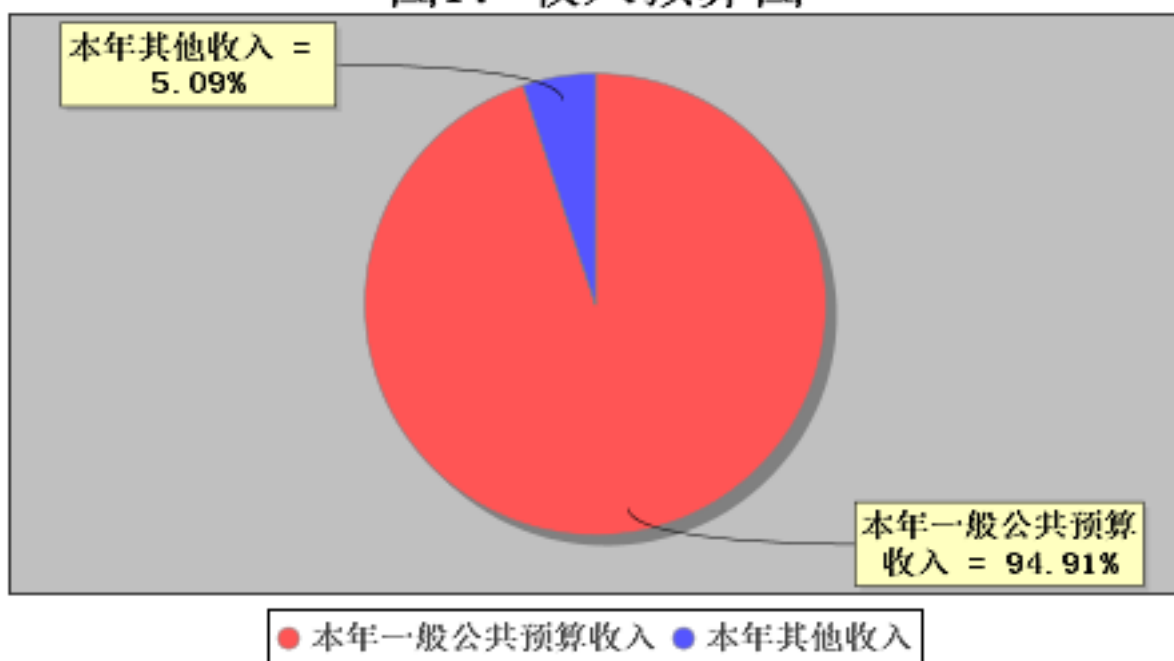
本年其他收入80.00万元，占5.09%；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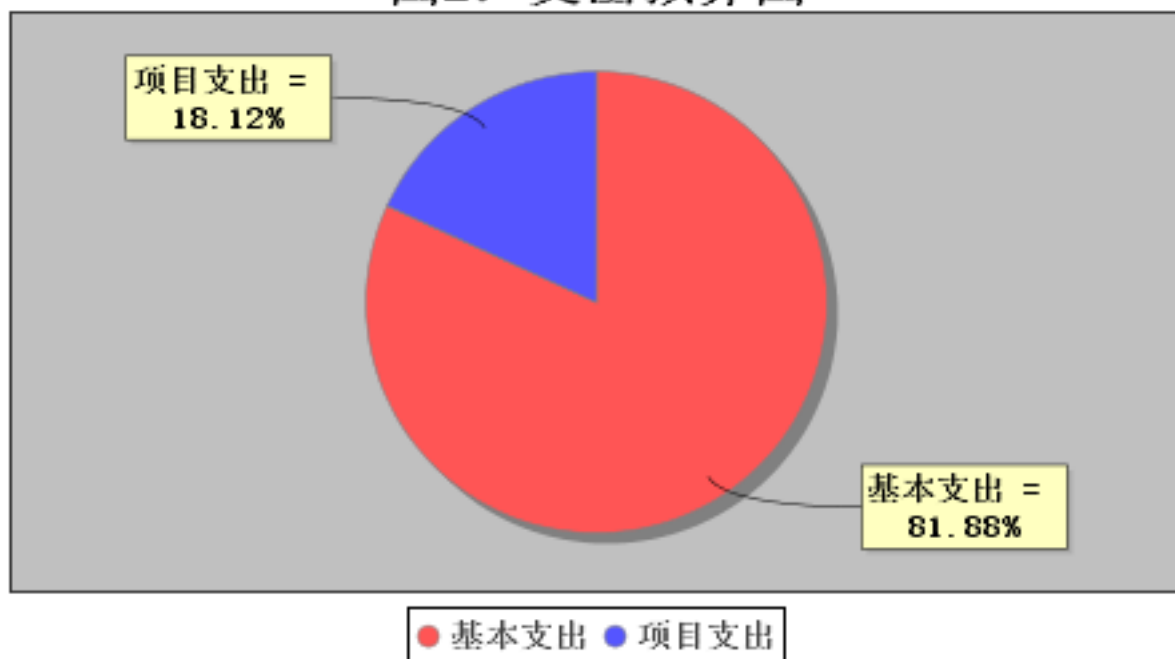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1573.0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88.06万元，占81.88%；
项目支出285.00万元，占18.1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93.0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0.21万元，增长3.4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各项经费均相应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493.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9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21万元，增长3.4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各项经费均相应增加。

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1.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132.11万元，与上年相

比增加91.67万元，增长8.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工资福利等支出相应增加。

2. 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55.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8.54万元，增长22.4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整，工资福利等支出相应增加。

3.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20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0.00万元，减少25.45%。主要原因是预算中有80万元是存量资金，不属于其他司法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88.0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94.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193.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93.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21万元，增长3.4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各项经费均相应

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88.0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094.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193.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2.69%；公务接待费支出11.2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7.3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0.00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0.00万元，与上年预

算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1.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4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3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万元，主要原因为2020年会议预算存在不足情况，今年在基础上有所增加。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9.7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4.57万元，主要原因为因专项经费存在不足情况，今年预算中培训经费有所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司法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80.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43万元，增长4.90%。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变多，部门职能增多，各项经费均相应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30.0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30.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等。单价2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6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0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